

三年後又是雨夜

王大志拉上窗簾，關掉屋子裏所有的燈，點燃白色的蠟燭，然後把所有的美食端上桌，擺上兩副碗筷酒杯，再然後他把秦娟的照片擺上，點上祭香。

每年做這種事的時候他都會渾身發緊，就好像這樣會真的把秦娟的魂招回來一樣。但是，不這樣做他在這一天會更害怕。

秦娟死了三年了，三年前的今天他們一起經歷了那場車禍，他活了下來，可是秦娟卻死了。三年來，每到這一天，他都會在家里弄一個祭堂，給秦娟安安神。因為秦娟死亡時的樣子在他的腦海裏總揮之不去。

三年前是一個雨夜，今天又是個雨夜。

王大志是秦家的上門女婿，他們夫妻開了一家小公司。像所有受氣的上門女婿一樣，王大志也總被秦娟壓制著，他的大志根本就不得施展，連公司的法人都是秦娟。

那一天他們一起去簽了小公司開張後最大一個單子，有了那個單子，他們的小公司就不再是小公司了。

可是他們也夠倒黴，那天因為兩個人都喝多了，再加上兩大路滑，他們的車栽下了高速公路。王大志沒死，秦娟死

了。王大志也並不是個沒良心的人，那天是他開的車，本來秦娟是不讓他喝酒的，但是因為幾乎只是充當司機角色而心懷怨氣的他一定要喝，還喝多了，所以才出了車禍。

因此他一直認為秦娟的死是自己造成的，他很愧疚，這愧疚就以恐懼的形式表現出來。他總覺得秦娟會怪自己。而他現在做的這件事就是他賴以安慰愧疚轉移恐懼的方法。

王大志在桌旁坐下，揀了一口菜放到秦娟照片前的碗裏，說：“娟啊，這是你最愛吃的，快吃吧。娟啊，我還給你叫了宮食府的肉羹，一會兒就會送來。娟啊，我想你，你想我嗎？想我就打個電話給我吧。”

王大志深情地說著，但是這一次他卻被自己的表演弄得後背直發麻，更可怕的是這時候突然電話鈴聲響了起來。

王大志渾身一顫。這電話來得太巧了吧？他心裏猛然冒出一堆亂七八糟的想法。他怯怯地把目光投到秦娟的照片上，幽暗的祭香煙氣後面，秦娟好像在笑，戲謔地笑。

王大志的喉嚨裏發出“咕嚕”聲。

電話鈴聲在刺耳地響著，混合在窗外仿佛來自三年前的

雨聲中，像催命的午夜凶鈴。

王大志終於站起來，一步步慢慢走過去，哆嗦著拿起了聽筒。

“……喂？”他說。“你想不到吧，我出來了。”電話裏傳來一個尖細卻顫抖的女人的聲音。在雨聲中顯得迷離破碎。王大志沒聽過這個人的聲音，但是那可能是因為應該是這種聲音的人已經不是人了。

“……出來？你從哪出來了？”王大志覺得屋子裏一下子變得昏暗陰冷了。

“呵呵呵……你知道的，不許裝。”那個聲音戲謔地說。

知道？自己知道什麼？難道她是從骨灰盒裏出來的？

“你是誰？不要搞惡作劇！”王大志憤怒地說，但很沒底氣。

電話裏的人出了一口氣：“你不相信我嗎？你是不是以為我已經死了？”

“你……你沒有死？”王大志的聲音顫抖著。

“是……我沒死。不，我死了。是你，是你殺了我！”電話裏的人平淡惡狠狠地說。

“不，不是我。是車禍害死了你，我也不想。”王大志已經控制不住地相信了，他不

想說出這種等於承認的話，但是話脫口而出。

電話裏傳來冰冷的笑聲，聲音變得惡狠狠的，充滿陰氣。

“可是……真的不是我害死你的啊。車禍，是車禍！”王大志喊道。

“是嗎？哈哈……”

王大志說不出話了，他的身體抖成一團。是的，他騙不了自己，更騙不了秦娟。為什麼他會如此恐懼？恐懼來源於心虛，心虛是因為他做過賊。

因為在那個不幸的雨夜裏，秦娟本來是死不了的。

當時，醒來的大王志發現自己並沒受很嚴重的傷，只是斷了腿，而秦娟的頭卻被磕破一個大洞，血正從那個洞流出來，雨水正往那個洞灌進去。

秦娟居然還沒有死，她用失神的眼睛看著王大志，艱難地說：“快救我，快撥120……”

王大志摸出了電話，他是想撥120，但就在那一瞬間他卻忽然改變了主意。他忽然想，自己的傷傷並不足以致命，秦娟的傷卻是致命的。自己如果晚一點兒打這個電話，那麼自己的倒黴就可以轉嫁到秦娟身上並得到補償：公司就將是自己一個人的，法人也會從秦娟變成他王大志。他將不再受氣



，他將揚眉吐氣。

於是她咬咬牙揣起了電話。忍受著大雨，忍受著疼痛，轉過頭去閉上了眼睛。

在他的身後，他仿佛能看見秦娟那絕望而怨毒的眼睛直直地看著自己，那感覺是如此強烈，強烈到現在仍緊緊貼在自己的脊背上。

他控制不住自己的腦袋不轉動，控制不住自己的眼睛不去看秦娟的照片。

秦娟在祭香迷離的煙氣後面的照片上和他對視著，王大志覺得那眼神如秦娟死時般絕望而怨毒。這時候秦娟的照片“咣當”一聲以牆上掉了下來。

王大志“啊”的一聲：“你……你回來了？你在哪兒？”

“咯咯咯……我就在門外

！”電話裏的聲音由冷笑變成了尖笑。

與此同時，門鈴狂響起來！

王大志眼睛一翻，嘴裏湧出白沫，一頭栽倒在地上。

送外賣的人按了十幾分鐘門鈴。沒人應，他憤憤地罵了一聲，走了。

雨夜裏的電話亭裏，聽電話聽筒裏“啊”的一聲後忽然沒了聲音，她歎息一聲：“不好玩。”

然後她掛了電話。愣了一會兒，她再次喃喃自語道：“你欠我的，應該還了……”然後她摘下聽筒，隨手又撥了一個號碼……

精神病院的車在雨夜的街頭仔細搜尋著，因為他們走失了一個病人。

會飛的鈔票

小區樓下有個洗車店，生意很清淡，洗車工是個三十多歲的女人，女人的腿好像有毛病，走起路來，總是一拐一拐的。

週末的下午，我在陽臺打掃衛生，偶爾向外一看，見一輛乳白色的本田轎車緩緩開了過來，在洗車店前面停下，車門打開，一個穿著黑色旗袍的胖女人從車裏鑽出來。

胖女人下車伊始，就是一副頤指氣使的派頭，告訴那洗車女工：先把車裏的所有東西都清理出來，然後，把每個角落都仔細擦一遍；座椅是真皮的，千萬不要用濕抹布擦；擦

車身時輕點，別把漆劃花了……

洗車女工聽完她的交代，就開始一拐一拐地把車裏的東西都搬出來。然後，關閉了車門，用水管子往車上噴水，噴完水，再把車門全都打開，裏裏外外地擦個不停。

而那胖女人則閃到一邊，拿出手機打電話。

我打掃完衛生，剛剛回到臥室，便聽到樓下傳來爭吵的聲音，走到窗前，循聲望去，見那胖女人正在用手指著洗車女工發火。

我聽了幾句，才弄明白，原來是胖女人說自己在儀錶盤

上放了100元錢，她下車前還在，但車擦完後，錢就不翼而飛了。所以，她認定是洗車女工拿了她的錢。而洗車女工則在不停地叫著屈，說自己根本沒看到車裏有100元錢。

於是，胖女人就急了，對洗車女工說：“你說沒有就沒有嗎？實在不行，我去派出所報案，事情鬧大了，看誰選來你這兒洗車！”

洗車女工說：“大姐，你真的是冤枉我了，我可以對天發誓，真的沒看到車裏有100塊錢呀！”

“算了算了，我的時間很寶貴，沒工夫和你這種人爭論

，今天算我倒黴，就拿100塊錢洗車了。”胖女人一邊說著，一邊上了車。

洗車女工囁嚅著還想爭辯，但一看對方已經上車了，就站在車後面不遠處，一隻手拎著抹布，一隻手抹著眼淚。

接著，令人想不到事情發生了：本應該向前開的車，突然快速地向後面倒過去，那個洗車女工還沒回過神來，就被撞倒在了地上。

兩個女人的狀態一下子發生了逆轉。

胖女人慌慌張張從車裏鑽出來，一掃剛才的神氣模樣，雙腿打著顫，走路時竟比洗車女工拐得還嚴重，她看著坐在地上的洗車女工，嘶啞著嗓子說：“妹妹，你沒事吧？我把

擋掛錯了，不是故意撞你的。”說著，要去扶洗車女工，洗車女工伸出一隻胳膊用力拂開了胖女人的手，悲憤地問她：“你先告訴我，剛才你究竟丟沒丟100塊錢？”

胖女人帶著哭腔說：“妹妹，是我錯了，我剛才故意訛你的，只是為了省下10元錢的洗車費，我對不住你呀！送你去醫院吧。”

洗車女工說：“你先把洗車的錢給我。”

胖女人一聽，忙不迭地把包裏的錢都拿了出來，一選子百元的鈔票連同零錢，都塞到了洗車女工的手裏，說：“妹妹，這些錢你都拿著，治傷用。”

洗車女工從中挑出一張10

元的，然後把其餘的錢都扔在了胖女人腳下。

“我不要你的錢，你都拿走吧。我的腿沒事。”她說著，把兩條腿的褲腳向上一捋，我看著吃了一驚，胖女人更是嚇了一跳，原來，那是一雙塑料假腿。

胖女人撿起地上的錢，又往洗車女工手裏塞，邊塞邊哭著說：“妹妹，你真是一個好人，這些錢你還是拿著吧。”

“我不會要你的錢，求你快開車走吧，別耽誤我幹活兒。”洗車女工的話斬釘截鐵。

最終，胖女人收起錢，開著車離去了。

洗車女工拍了拍身上的塵土，掙扎著站了起來，她走路還像往常一樣，一拐一拐的。

遇見前輩

湯姆森剛剛刑滿釋放，他來到了一幢公寓樓前，三年前他就是從這裡被員警帶走的。

這時，一個年輕人悄悄靠近，說：“這不是前輩湯姆森先生嗎？不過即使您是前輩，也要守規矩，這戶人家我已踩點好幾天了，您看……”

湯姆森看著年輕人，想起幾個小時前兩人在商店裡遇到過，當時熟識的店老闆祝賀自己出獄，應該被他聽到了。湯姆森看著佯裝鎮定的年輕人，說：“你是第一次吧，不如讓我帶你吧，我有經驗。”年輕人心裡想：也好，萬一被捉到了，就是被他脅迫的，反正他有前科。

年輕人點點頭，湯姆森走過去，突然發力制服了年輕人，年輕人大聲喊叫起來，表情扭曲，看上去非常痛苦，湯姆森不解：自己並沒有用力啊！這時，幾束強烈的手電筒光照了過來，是巡邏的員警。

年輕人趁機掙脫，躲到員警身後，顫抖著說：“他、他是強盜，正準備撬這戶人家的大門，我想阻止他，沒想到卻被他反制住了。”

員警看著兩人，湯姆森想解釋，年輕人又說：“他剛出獄，一定是想重操舊業。看，這是我才從他身上拿到的釋放證明。”

湯姆森摸摸口袋，抬頭正對上年輕人得意的笑容，員警迅速制住湯姆森，湯姆森沒有反抗，只是堅定地說：“他在撒謊。”然後對著員警耳語了幾句。員警面露疑惑，翻了翻手中住戶的資料袋，就放了湯姆森，轉而控制住了年輕人。

年輕人大喊冤枉，員警根本不為所動，湯姆森走過去輕聲說：“知道員警為什麼不相信你的話嗎？”年輕人疑惑不解，湯姆森繼續說：“因為——這是我的家，你見過有人進自己家還要撬鎖的嗎？”

鄰窗的女孩

全得勝隻身闖蕩上海，就職於一家小公司，由於經濟條件一般，性格又比較孤僻，已經奔四的年紀了，還一直沒有物件。可是最近，全得勝卻意外地撞上了“桃花運”。

就在不久前，他早起洗漱，猛然一抬頭，看見對面公寓樓的陽臺上，站著一位陌生的長髮美女。全得勝知道，這間屋子的主人都已出國，房子長期對外出租，那位長髮美女或許是新來的租客。全得勝偷偷瞟了那美女幾眼，心中暗道：“真漂亮！”誰料，對方竟轉過頭來，沖他甜甜一笑。這下可把全得勝緊張壞了，他急忙收拾好洗漱用具，轉身進屋。

此後的幾天，長髮美女的身影總是出現在陽臺上，有時，還大方地沖自己點頭微笑。“媽呀！現在的女孩子太大膽了，我們素不相識，她這樣熱情，是什麼用意？”全得勝的心上畫了一個大大的問號。

幾天後，居委會主任找到全得勝，讓他參加街道中大齡青年的聯誼會，她神秘兮兮地說：“小全，你一定要來參加活動啊，有份驚喜在等著你呢”。全得勝單身多年，他的父母又不在身邊，熱心的季主任便自發地成了“紅娘”。但是，一連介紹了十幾個姑娘同他相親，卻沒有一個對得上眼的。姑娘們嫌他是外地的，經濟條件差，相貌一般，還有些木訥，不願與其交往。經驗豐富的季主任偏偏不信邪，要迎難而上，這下，這次聯誼活動的資訊剛剛發出，她便第一時間通知了全得勝。在情場上多次受挫的全得勝本想拒絕，但禁不住季主任地軟磨硬泡，最終還是接受了邀請。週五晚上，聯誼會在社區活動室裡舉行，現場氣氛熱烈。全得勝卻極不自在，他本就不善言辭，在這種環境下，他恨不得能瞬間隱形。

枯坐了半個小時，他正欲離開，身後有人招呼：“小全，怎麼了，你要走啦？”全得勝回頭望過去，正是季主任。“季主任，我有事，先回了！”季主任看穿了他的心事：“小全，你太拘謹了，今天好好放鬆下，工作的事情也放一放，一會兒還有演出呢？”

二人正在說話間，音樂聲緩緩響起。在中央的舞臺上，走來一個身著紅色舞裙的少女，她沖著眾人微微嬌笑，繼而，伴隨著樂聲翩翩起舞。全得勝的目光立刻被吸引，不單單是優美的舞姿打動了他，更令他驚訝的是，那位舞者正是鄰窗的女孩！

一曲終了，台下響起了熱烈的掌聲！跳舞的姑娘頻頻向大家點頭微笑，表示謝意。隨後，她伸出雙手比劃起來，那分明是啞語啊！大夥都驚呆了。主持人告訴大家，這位姑娘是個啞啞人，在她的成長道路上得到許多好心人的幫助，才成全了今天的她。她被選送到啞啞人藝術學校接受教育，經歷了常人難以想像的困難後，終於成為舞蹈團的一員。今晚，她是自願義務參加本次活動，想用實際行回饋社會，同時，她也希望通過自己的努力，讓更多人關心救助啞啞殘疾人士。

“這姑娘不錯吧，她現在就住我們社區，要不要我給你張羅一下？你可別嫌棄人家是啞啞姑娘哦！”季主任半認真半逗趣地說。全得勝忙將手亂揮：“季主任，你，你別拿我尋開心，人家長得像仙女一

樣，又那麼年輕，怎麼會看上我！”

這時，主持人鄭重地向大家說道：“我身邊這位美麗的姑娘，名叫周雯，今天，她想借此機會感謝一位常年資助她的貴人，這位先生，就在我們現場，他是……”說著話，他伸出右手，劃出了一道弧線，最終停留在全得勝的正前方，隨後高聲說道：“全得勝先生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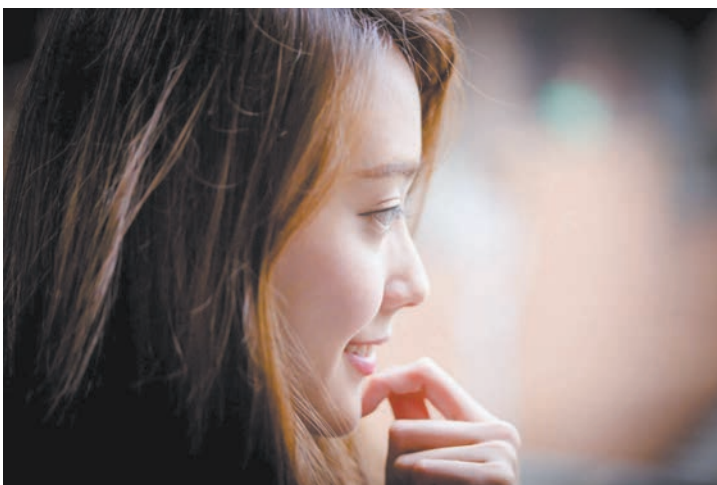
場下立刻響起了雷鳴般的掌聲。季主任拍了拍全得勝的肩膀：“小全，你是好樣的，做了這麼多年無名英雄，我們都不知道，要不是幾天前周雯姑娘找到這裡，我們都還蒙在鼓裡呢？”

誰料，全得勝聞言，竟然臉色大變，他霍然站起，面無表情地走出活動室，大夥兒見此情景，都面面相覷，一片歡慶的氣氛瞬間被打破了。當晚，全得勝的腦中千頭萬緒，久久不能入眠。十幾年前，全得勝剛領到人生中第一份工資，他做了一個決定，要將每月收入的百分之二十捐贈給啞啞學校，他言出必踐，竟然堅持了這麼多年。不過，全得勝定下了一個怪規矩：他只捐款，但絕不與受捐者有任何瓜葛。為此，他多次謝絕受捐者上門拜謝，並讓受捐學校承諾決不透露自己的居家資訊和聯繫電話。不過，受捐學校經常會寄給他一些學生的感謝信，其中，有個名叫周雯的女孩讓他印象很深，雖然沒見過面，但透過她的文筆，能感覺得出，這個姑娘的性格中有一種堅忍的特質，而且極富感恩之情。後來，周雯被選送到啞啞人學校後，就再也沒有來信了，沒想到，她竟出現在這裡。

第二天早上，全得勝被門鈴聲驚醒，“誰啊？”他揉著眼睛打開了房門，季主任走了進來。“小全，你好像有心事啊，能不能和我聊聊？”季主任的話未說完，全得勝連連擺手：“季主任，我沒事，真的，您請回吧。”

季主任微笑地走進房間，搬了一把椅子坐下：“今天不把你的心結打開，我就不走了。”她告訴全得勝，不久前，周雯找到自己，講述了過往的經歷，她非常感謝全得勝多年的無私捐助，並暗下決心，一定要到獨立之時，親自拜會一下這位幫助過自己的大哥，讓她知道，這麼多年的愛心奉獻沒有白費。此前，周雯已通過原來學校找到了這裡，這個心細的姑娘為了遵循全得勝定下的規矩，沒有貿然去找他，而是向季主任尋求幫助。季主任很受感動，托朋友為周雯安排了住所，並以聯誼會的形式，讓他們相見，誰料，竟鬧出僵局。

季主任，我沒有那麼偉大，我做這些事，只是在贖罪啊……”季主任聽他話中有話，連忙追問，在她旁敲側擊下，全得勝終於道出了隱情。全得勝兒時住在農村，他有一個青梅竹馬的玩伴，名叫紅妮，是個啞啞姑娘，兩個孩子像家人一般的親密。全得勝有時傻傻地想：長大後，我一定要娶紅妮為妻。可是，紅妮的命不好，母親死得早，加上她是個啞女，一直不受父親待見。後來，父親給她找了個後媽，更是讓她跌入深淵！有一天晚上，紅妮哭著來找自己，顯然



又遭受了毒打，她哭著比劃，說要離開家。全得勝哪曉得她的心思，只是一個勁勸慰，最後，紅妮走了，永遠地走了。第二天傍晚，鄉鄰在小河裡找到了她的屍體。全得勝知情後，悲痛萬分，他不能原諒自己的愚蠢，如果，那一晚他留住紅妮，就不會發生這樣的悲劇，如果紅妮不是啞啞人，她的命運或許就會重寫。他將這份悲痛，化作一種行動，這麼多年的無償捐助，與其說是愛心奉獻，不如說是他為負罪感買單，故而，他不願向受捐者透露自己的資訊。

常言道：話是開心鎖。季主任從事社區工作多年，經驗豐富，她一直想為全得勝解決婚姻問題，可總是無功而返。據她的觀察，全得勝或許經歷過痛苦的遭遇，總是牢牢地鎖住心門，叫人無法靠近。現在，她終於找到了癥結了，接下來，就是對症下藥。季主任語重心長地說道：“小全，你能堅持做善事，我很敬佩，但絕不是為了還債，如果紅妮知道你背負著這樣大的壓力，她在九泉之下也不會安心的。你要用積極的態度面對人生，只有善待自己，才能善待他人。今天早上，周雯向我辭行，她已隨劇團去外地演出了，不知多久才能回來，得知你的處境後，她很關切，希望你能振作起來，早日找到屬於自己的幸福。”

經過她耐心疏導，鬱結在全得勝心中的那片陰霾漸漸消散了，他覺得有一股暖流從心頭慢慢湧起，眼中竟有些潮濕了……此後，全得勝像是換了個人似的，變得開朗起來，除了定期捐助外，他還積極參加各類愛心志願者活動，他不再壓抑自己，要將自己滿滿的愛意釋放出來。

一日黃昏，門鈴聲響起，全得勝打開房門，門口是個快遞小哥，手裡拿著一個包裹。“你叫全得勝吧？這是你的快遞。”

“誰會給我寄快遞，哪寄來的？”全得勝問。快遞小哥戲謔地說：“哪寄的，就是隔壁大樓的，你們也真有意思，明明是一個社區的，還要我來轉手，真會玩啊！”說罷，他搖著頭出了門。全得勝迷茫地拆開了包裹，一張舞蹈演出票滑落出來了，票上印畫著一位翩翩起舞的美少女，她正是周雯！包裹中還夾著一張粉色信紙，上面有幾行娟秀小字：“全大哥，遇見你，是我今生的幸運，我想以獨特的方式向你表達謝意，明晚有我的演出，請你一定要來啊！”“周雯回來了！”全得勝百感交集，他快步走到窗臺邊，只見鄰窗的陽臺上擺滿鮮花，周雯俏俏立在花叢間，正沖著自己甜甜地微笑呢，此刻，他覺得，那是世間最美的畫面……